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李建国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李建国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其在公司担任的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公司对李建国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鉴于李建国先生的辞职使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李建国先生的辞职申请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李建国先生将继续履行监事会主席、监事职责。

李建国先生的原定任期为 2019 年 9 月 6 日至 2022 年 9 月 6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建国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5%。李建国先生辞职后将继续严格履行其做出的相关承诺，并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议案》，同意提名段林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监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13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段林庆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科科员、科长、基础雷管车间主任、销售经理、副总工程师，现任本公司技术经理。

截止本公告日，段林庆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54,000 股，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